

实朴检测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

根据财政部、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，实朴检测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现将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中兴华成立于1993年，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，改制为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”。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，更名为“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”。2013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，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”。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，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、乔久华。

2、人员信息

截至2025年末，中兴华合伙人数量212人、注册会计师人数1084人、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32人。

3、业务规模

2025年度，中兴华收入总额（未经审计）219,612.23万元，审计业务收入（未经审计）155,067.53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（未经审计）33,164.18万元；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97家，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主要包括制造业；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批发和零售业；房地产业；采矿业等，审计收费总额24,918.51万元。为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的客户家数为5家。

4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0,450万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,000万元，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：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20%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上述案件已完结，且中兴华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，不

会对中兴华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5、诚信记录

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7 次、行政监管措施 17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4 次、纪律处分 3 次。43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5 人次、行政监管措施 34 人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1 人次、纪律处分 6 人次。

二、聘任 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中兴华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三、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：

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闻国胜先生，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，于 199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自 1999 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，从业经历：自 2004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，2007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，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年来为宏盛股份（603090）、中天科技（600522）、五洋自控（300420）、磁谷科技（688448）、维维股份（600300）、实朴检测（301228）中裕科技（871694）等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周晓银先生，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，从业经历：于 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自 2014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，2022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，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年来为磁谷科技（688448）、维维股份（600300）、实朴检测（301228）、华冶科技（839759）等上市和挂牌公司提供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陈江飞先生，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，从业经历：于 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自 2019 年起参与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，2022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，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年来为磁谷科技（688448）、实朴检测（301228）等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施兴凤女士，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，从业经历：于 201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自 2009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，2019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，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复核服务；近年来为哈森股份（603958）、力源科技（688565）、麦澜德（688273）、中裕科技（871694）等上市和挂牌公司提供年报复核服务。

根据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和其他执业规范，中兴华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同时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、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、关于公司或相关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出具了审核意见、关于上市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出具了专项意见。

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中兴华及相关审计人员就独立性、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、审计计划、风险判断、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、年度审计重点、审计调整事项、初审意见等方面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。

中兴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五、总体评价

公司认为中兴华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清晰、及时。

实朴检测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4 月 23 日